

门出具的财务决算批复核定的本合同价款为准。各单位应当执行审批结论。

五、项目经理

姓名：陈世森； 职称： / ；

身份证号：460004198111144435；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462682；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琼 24610110203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琼 246101102031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协议书的补充协议（若有）
- (2) 本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根据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实施促进贫困劳动力务工六条措施的通知》—琼发改投资[2020]302号及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关于实施促进贫困劳动力务工六条措施的通知》的通知—海发改法规[2020]891号要求，扎实有序推进贫困劳动力就地就近务工就业，项目用工招录贫困劳动力数量比例不低于招录人员数量10%，以合同附件《临时用工协议书》为范本与劳务人员签订合同协议书。在本合同签订完成后15日内，按发包人要求

求提供：①招录用工人员花名册（10%的贫困人员须在备注中标注）；②贫困劳动力用工合同；③贫困户帮扶手册复印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口市琼山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三份、副本五份，发包人执正本二份， 承包人执正本一份，发包人执副本三份，承包人执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显燕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601006710522824

组织机构代码：91469027MA5T5XG95U

地址：海口市琼山区高登街财政大厦6楼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海府路168号金鹿

花园3期2栋2单元501房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570203

法定代表人： 陈显燕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898-65820316

电话： 0898-65330676

传真： /

传真： 0898-65330676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774845947@qq.com

开户名： /

开户名：海南可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琼山支行

账号： /

账号：4605 0100 5336 0000 0852